

亚——非——译——丛

般吉姆小说选集

(下册)



(印度) 般吉姆琼德罗·丘多巴泰 著

Bankimchandra Chattopadhyaya

董友忱 等 译

Bankimchandra
Chatterpandhyaya



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
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(CHINA)

——非——译——丛

反吉姆小说选集



〔印度〕 般吉姆琼德罗·丘多巴泰 著
Bankimchandra Chattopadhyaya

董友忱 等 译

（下册）

Bankimchandra
Chatterpandhyaya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般吉姆小说选集:全2册/(印)丘多巴泰著;董友忱等译. —北京: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, 2015. 12
(亚非译丛)
ISBN 978 - 7 - 5097 - 8323 - 8

I. ①般… II. ①丘… ②董… III. ①中篇小说 - 小说集 - 印度 - 近代 ②长篇小说 - 小说集 - 印度 - 近代
IV. ①I354. 4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5) 第 266613 号

· 亚非译丛 ·

般吉姆小说选集(上、下册)

著 者 / [印] 般吉姆琼德罗·丘多巴泰
译 者 / 董友忱 等

出 版 人 / 谢寿光
项目统筹 / 高明秀
责任编辑 / 许玉燕 陈 方

出 版 /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·全球与地区问题出版中心(010)59367004
地址:北京市北三环中路甲29号院华龙大厦 邮编:100029
网址:www.ssap.com.cn

发 行 / 市场营销中心(010)59367081 59367090
读者服务中心(010)59367028

印 装 / 三河市尚艺印装有限公司

规 格 / 开 本: 787mm × 1092mm 1/16
印 张: 48 字 数: 679 千字

版 次 / 2015 年 12 月第 1 版 2015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/ ISBN 978 - 7 - 5097 - 8323 - 8

定 价 / 128.00 元(上、下册)

本书如有破损、缺页、装订错误,请与本社读者服务中心联系更换

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印蒂拉

董友忱
译



第一章 我要到婆家去

过了很久之后，我终于要到婆家去了。我已经十九岁，可是至今还没有到过婆家。因为我父亲是个财主，而我婆家却很穷。结婚不久，我公公就派人来接我，但是我父亲却没让我去。他对来接我的人说：“请转告我的亲家，应当首先让我的女婿学会赚钱，然后再来接他的妻子。现在把我女儿接过去，给她什么吃呢？”我的丈夫听了这些话，心里很气愤。他当时才二十岁。他发誓一定要自己赚钱养家。他打定主意到西部地区去。当时还没有铁路，到西部地区去是很艰难的。他身无分文，身边又没有帮手，但是他却徒步到旁遮普去了。他既然能做到这一点，也就一定能够赚到大钱。我丈夫开始赚钱了，并且开始往家里寄钱。然而，七八年过去了，他一次也没有回过家，也从来没有打听过我。因此，我气得浑身发抖。难道我需要钱吗？我对父母很不满。为什么他们要提赚钱呢？难道金钱比我个人的幸福还重要吗？我父亲有很多钱，我甚至可以任意挥霍。我心里常想，有一天我要躺在钱上睡觉，看看是否幸福。

有一次，我对母亲说：“妈妈，我要倒在钱上睡觉。”

“你疯了！”妈妈说，看来我母亲是明白了我的心事。不知道她采取了什么策略，在我讲述这段历史之前，我丈夫回来了。传说他在粮食经理部做事（不知道是否真在粮食经理部），因而成了富翁。

我公公给我父亲写了一封信。他在信中写道：“由于您的祝福，吴潘德罗（我丈夫名叫吴潘德罗——请老人们原谅我称呼他的名字。照现在的习惯，我可以称他为‘我的吴潘德罗’）能够养活他的妻子了。我现在派轿夫带着轿子前往贵府。请您打发我儿媳妇回家来吧。否则，我就要为我儿子另娶妻子了。”

我父亲看到，他的女婿真的成了新的财主了。轿子里衬着锦

缎，上边缀着银牌；抬杆上镶着银质鲨鱼头；前来迎接我的女仆们，都身穿绫罗绸缎，戴着沉甸甸的金项链。随同轿子一起来的，还有四个黑胡子保镖。

我父亲叫霍尔莫洪·多托，是个相当有钱的人。他笑着对我说：“印蒂拉，我再不能挽留你了。你现在去吧，不久我就去接你。要注意，看见那个暴发户的时候不要笑。”

我在心里默默地回答父亲说：“你要理解女儿的心情，就不会开这种玩笑了。”

我的妹妹卡米妮看来理解我的心思。她问我：“姐姐，你什么时候再回来呀？”我轻轻地抚摸着她的脸蛋儿，没有回答她。

卡米妮接着说：“姐姐，你婆家怎么样，你知道不？”

“我知道，”我说，“那是一个欢乐的庄园。在那里，爱神发射不凋谢的花箭，为人类降生祝福。女人一到那里，就会变成仙女，而男人一走进那座庄园，就会成为羔羊。在那里，布谷鸟在歌唱，冬季南风习习，夜晚明月高照。”

卡米妮笑着说：“你真该死！”

第二章 我动身到婆家去

我接受了妹妹的祝福，就动身到婆家去。我婆家住在莫诺霍罗普尔。我娘家住在莫赫什普尔。这两个村子相距八十多里。我知道，拂晓我们吃过早饭出发，大概夜里就可以到达。在夜里到达，我无法看清他的长相，他也看不清我的容颜。为此我几乎伤心得要掉下泪来。我妈妈很细心地为我编织发辫，梳理头发。要走八十多里路，发辫可能会散开，头发也可能会蓬乱。我担心坐在轿子里会热得汗流满面，因此，我会变得丑陋不堪；由于干渴我的嘴唇会干裂；由于劳累我的身段也会显得很难看。你们觉得可笑吧？我请求你们不要笑。这是我在青春年华第一次到我婆家去。

在我经过的路上，有一个大湖泊，名叫黑湖。湖水的面积大约有方圆二里。湖岸上高山矗立，群山间有一条小路。黑湖四周长着榕树，树荫下凉爽宜人。湖水蓝如碧空，风景十分秀丽。很少有人到这里来。湖边只有一家小店，附近还有一个村庄，名叫黑湖村。人们都不敢单独到这里来。因为害怕强盗，人们只有成群结队才敢来这里。因此，人们都称这个大湖为“强盗黑湖”。据说，这个小店的掌柜就是强盗的帮手。我是不害怕的，因为我身边有不少人——十六个轿夫、四个保镖和一些仆人。

我们到黑湖时已经晌午了。轿夫们说：“我们喝点儿水，吃点儿东西吧！不然就走不动了。”可是保镖却说：“这个地方不安全。”

“我们这么多人，怕什么？”轿夫争辩道。

我们到现在谁都没吃过一点儿东西。最后，大家都同意了轿夫的意见。

我的轿子停在湖边的一棵大榕树下。我十分焦虑不安。我一直在祈求神仙：让我快一点到达吧。但是，轿夫们却把轿子放下了。他们跷着腿，用又黑又脏的毛巾扇着风乘凉。呸！多不要脸！一个女人应当有自知之明！我坐在轿子里，让人家用肩膀抬着自己走路。我不过是个急着去见丈夫的年轻女人，而他们是为了得到一点儿粮食，才饿着肚子赶路。我怎么能因为他们挥动黑毛巾乘凉而生气呢？青春呀，你真可恶！

我这样一想，就明白了：人是不同的。我鼓起勇气，把轿门打开一点儿，开始观赏这个大湖。我看见轿夫们都坐在小店前面的一棵大榕树下喝水。我面前的这个场地大概有五十来亩。宛如白云的湖水宽阔平静，黑湖四周层峦叠嶂，柔软葱绿的芳草布满了群山。在山水之间，一条绵长的土地上长着一排榕树。山坡上有很多小牛在走动；湖面上，有一群水鸟在戏游。微风吹拂，涟漪荡漾；水中花草的倒影，在细浪冲撞下频频摇晃。我的四个保镖都下到湖里洗澡去了。他们荡起的水珠，犹如洁白的珍珠，散落在水面上。我仰望天空，蔚蓝清澈，真是美极了！婀娜的白云，千姿百态，变幻莫测。高空中飞翔的小鸟，宛如点缀在蓝天中的黛青色宝石一样瑰

丽。我在想，为什么没有一种能使人变成鸟类的科学呢？如果人能变成鸟，那我就能立即飞到我丈夫的身边。

我又往湖边望了一眼，心里感到有点恐惧。轿夫以及跟我一起来的人，都下到湖里洗澡去了，甚至从我婆家和娘家来的两个女仆，也都下到了水里。我心里有些害怕，身边一个人都没有，这个地方又很不安全。怎么办呢？我是个举止文雅的大家闺秀，怎么好张口大声呼叫人呢？

就在这个时候，我听到轿子一侧有响动，好像一件很沉重的东西从树上掉了下来。我把轿门打开一看，发现一个可怕的满脸漆黑的人，吓得我急忙又把轿门关上了。当时我已经意识到，要是把轿门打开，可能会好一些。就在我准备重新打开轿门的时候，又有一个人从树上跳下来，接着又有两个人跳了下来。这四个人几乎同时从树上跳下来。他们抬起轿子，气喘吁吁地跑了起来。

我的保镖们看到所发生的这一切，就拼命地喊叫着，从水里跑出来。

这时我意识到，我落入了强盗之手。我顾不得害羞，把轿子的两扇门打开，准备跳下去逃走。但是，这时我看到，陪我来的人所有人一边大叫着，一边在轿子后面追赶。因此，我觉得还有希望。但是，这希望很快就破灭了。这时，从附近的树上又跳下来很多强盗。我已经说过，湖岸上长着很多树木。强盗们就在这些树下抬着轿子跑着，而且还有很多强盗从这些树上继续往下跳。他们手中有的拿着竹棒，有的拿着木棍。陪我来的人看到这么多强盗，就渐渐地放慢了追赶的速度。这时我完全失去了信心。因此，我又想往下跳。但是强盗们跑得太快，我担心从轿子上跳下来，可能会摔伤。有一个强盗挥舞着棒子对我说：“你要往下跳，我就打碎你的脑袋！”因此，我只好打消往下跳的念头。

我看见一个保镖已经追上来了。当他正要拉住轿杆的时候，一个强盗打了他一棒子。他立刻倒在地上，昏了过去。我再也没看到他爬起来。看来，他再也爬不起来了。

其余的保镖看到这种情景，都不敢再追赶了。就这样，强盗们顺利地把我抬走了。他们抬着我一直走到深夜，最后才把轿子放下来。我发现，停放轿子的地方是一座密林，周围一片漆黑。强盗们点起火把，并对我说：“把你所有的东西都拿出来！不然的话，我们就打死你。”我把所有首饰、衣物都给了他们，身上佩戴的首饰也摘给了他们。只有手上戴的一副镯子没有摘，但是就连最后这一副手镯也被他们抢走了。他们扔给我一件又脏又破的纱丽，让我把身上穿的那件很值钱的衣服也脱给他们。这伙强盗拿走了我的一切财物之后，捣毁了轿子，取下了轿子上的银饰，最后点起一把火，烧毁了被砸碎的轿子，消灭了抢劫的痕迹。

他们要走的时候，我哭了起来。因为我发现，他们决定把我一个人扔在这座密林里，让野兽趁这黑夜把我吃掉。我对他们说：“我跪在你们的脚下，求求你们，把我也带走吧。”我竟然希望同这伙强盗待在一起了。

一个上了年纪的强盗温和地说：“孩子，像你这样漂亮的姑娘，我们能把你带到什么地方去呢？这起抢劫很快就会败露。带着像你这样的美女，我们立刻就会被抓获。”

一个年轻的强盗说：“让我带着她吧。坐牢也好，反正我不能丢开她。”他还说了我无法描写的一些很难听的话，甚至现在回忆起来，我都觉得难为情。那个年纪较大的强盗是这伙强盗的头儿。他提着棒子对那个青年说：“我一棒子打碎你的脑袋！我们造的这些孽，难道还不够我们受用？你还想造孽？”说完，他们就走了。

第三章 到婆家去的“幸福”

我怎么也不相信，竟然会发生这样的事情。谁能遇到过这样可怕、这样不幸的事情呢？我佩戴好了珠宝首饰，仔细地梳妆打

扮起来，在纯洁的嘴唇上涂了口红，在青春妙龄的身段上洒下了香水。我这个十九岁少女，是第一次见我的丈夫。我一直在想着，把我那珍珠般的宝贵青春献给我的丈夫。突然响起了晴天霹雳——所有的首饰都被抢走了。现在，强盗们让我披了一件散发着臭气的又脏又破的纱丽，又要把我送进虎狼之口。饥饿和干渴正在威胁着我的生命。我再也不想活下去了。现在死了倒好。但是如果不死，如果还想活，我到哪里去呢？再也见不到我丈夫了，也看不到我的父母了。一想到这些，我就伤心地大哭起来。我哭了很久很久。

后来，我决定不再哭了，但是眼泪还是不停地流淌。我竭力控制自己。这时，远处传来一声令人毛骨悚然的嚎叫。我想，这大概是老虎吧，心里暗自高兴。老虎把我吃掉，一切烦恼就都会消失了。折断我的骨头，吸干我的血液，我都可以忍受。肉体的疼痛算不了什么。我若能死，就是最大的幸福。因此，我停止哭泣，振作起精神来，静静地等待着老虎的到来。树叶沙沙作响，我就以为，那是可以减轻我痛苦、拯救我灵魂的老虎来了。但是我等了很久，老虎也没有来。我有些灰心丧气了。当时我又想：在这样的密林里，一定会有毒蛇出没。我怀着能碰到毒蛇的希望，往密林的深处走了很远。嗨，什么动物看见人，还不都跑掉哇！在森林里，我听到嗖嗖的声音，但是没有碰到毒蛇。我两只脚上扎了很多刺。然而，一切都是徒劳的。连一条毒蛇我都没有碰到，因此只好失望地往回走。我又饥又渴，疲惫极了，再也走不动了，于是就找一块干净的地方，坐下来。这时，我忽然发现，迎面有一只狗熊走过来。我想，这次我该死在这只狗熊嘴里了。我迎上前去寻死，但是那只狗熊根本不理睬我。它爬到了一棵树上。不久，从树上传来了无数蜜蜂的嗡嗡声。原来狗熊知道这棵树上有蜂巢。狗熊急着吃蜂蜜，根本就没有理睬我。

深夜，我困倦了，就靠着一棵大树睡着了。

第四章 现在我到哪里去

我醒来的时候，听到乌鸦和布谷鸟在鸣叫。一缕缕光线透过翠竹的枝叶，照进竹林，就好像无数珍珠玛瑙撒满了林地。在阳光下，我第一次发现我两只手腕空空的。强盗们抢走了我所有的首饰包括手镯，我竟然变成了寡妇的模样。左手腕上只剩下了一只铁镯，但是右手腕上什么都没有了。我哭着折断一条藤蔓，缠在我的右手腕上。

我朝四周看了一下，发现附近有许多被砍掉的树枝，有些树是从根部被砍断的，留下了不少树墩。我想，既然砍柴人来过这里，就一定会有通往村子的路。看到白天的阳光，我又不想死了，内心里升起了活下去的希望。在人生中，十九岁可只有一次呀！我寻找了很长时间，最后终于找到了一条模糊的小路痕迹。沿着这些痕迹我走下去。走着走着，小路痕迹就更明显了。我相信，我一定能够找到村庄。

这时，在我心里又出现了另一个危险的念头——我不能进村呀。强盗们扔给我的这件破纱丽，勉强可以裹住下身，但是上身没有一件衣服。我怎么能不知羞耻地到人家屋里去呢？我打定主意：不能进村，我应当就死在这里。

当我看到洒满阳光的大地，听到鸟儿悦耳的啁啾声，望见藤上迎风摇曳的鲜花，一种活下去的愿望又在我心中萌发了。我从树上摘了些树叶，用藤条串起来，然后把它围在腰间和颈上。这样一来，倒遮住了羞丑，但是看上去却像个疯子。我又重新上路了。走着走着，听到了牛的叫声。我知道，离村子不远了。可是我再也走不动了。我从来不习惯步行，而且这一夜我都没有很好地睡觉，又经受了各种难以忍受的精神上和肉体上的折磨。我又饥又渴，疲倦极了。我倒在路旁的一棵树下就

睡着了。

我做了一个梦，梦见我腾云驾雾来到了天国——我的婆家；仿佛爱神就是我的丈夫。为了一朵仙花我正在与爱神之妻争吵。这时有人碰了我一下，我就醒了。我睁开眼睛一看，发现一个青年男子正在拉着我的手，看样子像是个“贱民^①”苦力。幸好那里有一根棍子。我操起棍子，照着这个坏蛋的头就打，也不知我哪儿来的力气。他双手捂着头，拼命逃走了。

这根棍子，我再没有扔掉，拄着它我又上路了。我又走了很远的一段路，遇见一位老太太。她正在驱赶着一头牛。

我问她：“莫赫什普尔在什么地方？莫诺霍罗普尔又在哪里？”这位老人说：“孩子，你是什么人？你长得多美呀！到我家里去吧。”我跟着老人到了她家里。她看我饿了，就挤了一些牛奶给我喝。她认识去莫赫什普尔的路。我对她说：“你把我送到那里，我给你钱。”她回答说，她不能丢开自己的家。当时她指给我一条路，沿着这条路我又出发了。我一直走到黄昏，感到很累。我问一位行人：“从这里到莫赫什普尔还有多远？”他看见我就惊呆了，过了好一会儿才问道：“你从哪里来？”我说出指给我路的那位大娘所在的那个村庄。他说：“你迷路了。你走错了方向。从这里到莫赫什普尔还有一天的路程。”

我茫然不知所措。我问他：“你到哪里去？”

“我到离这不远的高里村去。”他回答说。我毫无目的地跟着他走了。

进了村，他问我：“你到谁家去？”

我告诉他：“这里我谁也不认识。我准备在树下过夜。”

① 又称不可接触者，印度社会中最低下的种姓，是最受压迫和欺凌的一个社会阶层。他们不仅在政治上毫无权利，在经济上备受剥削，而且在社会生活中还受到各种歧视。许多地方不准“贱民”住在村里，不准他们使用公共水井、道路和渡口，不准他们进入公共场所，不准进入高种姓人居住的街道，甚至死后也不能与高种姓的人共用一个火葬场。最为荒谬的是，连他们的影子都不能落在高种姓人的身上。

“你是什么种姓^①？”他问我。

“我是录事种姓。”我说。

他说：“我是婆罗门种姓。你跟我来吧。虽然你的衣服又脏又破，但我看得出来，你是大家闺秀，小门小户不会有你这样美貌的姑娘。”可恶的美貌！我一听到“美貌”二字，心里就十分反感。但是，这位婆罗门已经上了年纪，因此，我就跟着他走了。

经过两天奔波之后，这一夜我才在这位婆罗门家里得到了休息。这位善良的老婆罗门是个祭司，主持祭神仪式。他看了我的装束，惊讶地问：“你的衣服怎么会弄成这个样子？难道你的衣服被人抢走了吗？”我告诉他：“是被人抢走了。”他的一些施主经常送给他一些衣服。他从中取出了两件又短又肥的红色纱丽让我穿。他把家里保存的贝壳手镯也找出来，让我戴上。

我费了很大劲儿，才穿戴起来。全身的骨头像断了似的疼痛。婆罗门大妈给我送来了两样饭食，我只吃了一点儿；她又为我铺好席子，我就倒下了。但是，我怎么也睡不着，因为全身酸疼。我这一生竟然遭到如此的不幸，还是死了好——心里总是这样想着，所以我一夜都没有入睡。

清晨，睡意来了。我又做了一个噩梦，梦见青面獠牙的阎摩，站在我面前哈哈大笑。我被惊醒之后，就再也睡不着了。早晨一起来，我感到浑身到处都疼，脚也肿了，连坐起来的力气都没有了。

因为我身体还没有恢复，所以，只好继续待在婆罗门的家里。这位老婆罗门和他的妻子热心地照料我。但是，还是没有办法回到莫赫什普尔去。一般女人都不知道去那里的路，也许有知道的，也说不知道。不少男人倒是知道，但是我一个女人家，怎么能一个人

① 印度（不止印度）社会中的一种等级制度。传说古代印度分为四大种姓：一是婆罗门，即祭司；二是刹帝利，即军事贵族；三是吠舍，即农民、手工业者、商人等；四是首陀罗，即奴隶和其他社会地位低下的人。随着社会分工的发展，种姓的数量也增多。据说，在印度有几百个种姓。按照印度的传统习俗，不同种姓的人不能通婚，不能一块进食等。尽管种姓制度大大削弱了，但至今仍然对社会生活有很大影响。书中提到的录事种姓是个比较高级的种姓。它仅低于婆罗门，但又高于医生和榨油者种姓。

跟他们走呢？这位婆罗门也不让我跟他们走。他说：“这些人品行不好。不要跟他们走。很难说他们心里打的什么主意。我是一个有教养的人，无论如何不能让你这样一个美丽的姑娘跟陌生的男人走。”因此，我也只好住下来。

有一天，我听说，这个村里有一位名叫克里什诺·鲍舒的绅士，要带着家眷去加尔各答。我认为这是个好机会。从加尔各答到我娘家或婆家虽然还很遥远，但是我有一个叔叔住在加尔各答。我想，到了那里，我一定可以找到我叔叔。他会把我送回家，或者通知我父亲。

我把这个想法告诉了老婆罗门。他说：“你的想法很好。克里什诺·鲍舒是我的施主。我请他把你带去。他是一位很善良的老人。”

老婆罗门把我领到克里什诺·鲍舒那里，并对他说：“这是一位好人家的女儿，不幸迷了路，流落到我们这里。您如果把她带到加尔各答，那么，这个可怜的孩子自己就可以找到家。”克里什诺·鲍舒同意了，我不顾这一家人对我的蔑视，进了他家的内室。第二天，我们走了三十多里路，到了恒河边。次日我们就上了船。

第五章 脚镯声脆把水担

我从来也没到过恒河。现在看到恒河，我整个身心都充满了喜悦，立刻把一切不幸都忘掉了。多么宽阔的恒河呀！碧水微波，涟漪荡漾，骄阳辉映，波光粼粼；极目远望，银光闪烁。河岸上是一眼望不到边的森林。各种各样的船只在河里航行，简直多极了！水中的桨声，船夫和渔民的语声，水上的喧嚣声，河岸码头上的嘈杂声，都交织在一起了。有多少人到恒河来接受圣浴^①啊！河两岸是

① 多指在恒河里洗澡。印度教教徒认为恒河是一条圣河，在河中洗浴可以免除灾祸，故称圣河。

白云般的一望无际的沙滩；沙滩上有无数的鸟儿在啼鸣！恒河，真不愧为一条圣河啊！我贪婪地欣赏着它的风光。

我们到达加尔各答前一天的黄昏，正赶上涨潮，船不能走了。我们的船只好停在一个僻静村庄的码头上。在这里，我看见许多美好的景致：坐在香蕉皮似的小船上钓鱼的人，在执杆垂钓；坐在河边台阶上的婆罗门学者，在宣讲圣典；有不少穿戴讲究的女人，到河边来汲水，她们说笑着，一会儿把水罐里的水泼了，一会儿又把水罐灌满。看到这种景象，我不禁想起了一首古老的歌谣：

我背着瓦罐来到了河边；
灌满了一罐水正准备回返；
这时节在水中出现了黑天^①！
霎时间水罐里波涌浪翻，
仔细再瞧，却又不见，
烟雾波涛，接纳了黑天。

这一天，我在那里看见了两个小女孩，至今记忆犹新。那两个女孩只有七八岁的样子，尽管长得不是很美，但看上去却很可爱。她们打扮得很漂亮：两耳戴着耳环，腕上戴着手镯，颈上挂着项链，小辫上插着花朵，身穿红色的印花纱丽，每只脚腕上都戴着四个脚镯。她们每个人都挎着一个小瓦罐，一边走向河岸的台阶，一边唱起了潮水歌谣。现在回忆起来，还感到十分亲切。所以，我把它抄录在这里。她们一个人唱第一段，另一个人接唱第二段。她们中的一个名叫奥莫拉，另一个叫妮尔莫拉。

奥莫拉首先唱道：

竹林下溪水潺潺，
田野里波光涟涟。
快来呀，姑娘们！
我们一起去把水担。

① 又音译为克里什那（即“黑色的”）。印度教认为，他是毗湿奴的第八个化身，印度神话传说中的牧人之子。在中世纪的文学作品中，黑天被描绘成一位主持正义和征服妖魔的英雄。

妮尔莫拉唱道：

河岸上树儿翠高，
码头边花儿繁俏。
快来呀，姑娘们！
我们一起去把水挑。

奥莫拉接着又唱：

身着盛装脸带笑，
满心喜悦乐陶陶。
手提瓦罐去担水，
镯声脆兴致高。
快来呀，姑娘们！
我们一起把水挑。

妮尔莫拉唱：

头戴首饰脚涂红，
纱丽镶边色新颖。
细步轻轻舞翩翩，
脚镯声脆把水担。
快来呀，姑娘们！
我们一起把水担。

奥莫拉唱：

多少男孩玩腻啦，
成帮结队回了家。
多少老妈要打水，
年老体弱没办法。
身着盛装脸带笑，
脚镯声脆把水挑。

二人合唱：

快来呀，姑娘们！
我们一起把水挑。

看到这两个女孩那种无忧无虑的欢乐情景，我觉得生活仿佛也